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文簡稱「交運會」)於 2020 年 7 月 9 日第四次會議所討論的部分事項。有關會議之討論詳情以最後獲交運會通過的會議記錄為準。

要求盡快改善賈炳達道 25M/A 小巴士站太近行人過路處，易生意外問題

2. 委員表示有居民反映龍崗道與城南道間的賈炳達道 25 號 M/A 小巴士站太接近行人過路處。該段行人路路面狹窄，市民在該處候車令行人路更加擠擁。小巴在該站停泊，亦令使用該行人過路處過路的市民視線受阻，構成危險，故要求將小巴士站遷至合適位置，以改善情況。

3. 運輸署表示，早前已就拆除上址部分行人欄杆一事完成地區諮詢，並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紙，有關工程預計於本年第三季內完成。屆時，有關路線的小巴上落客點會遷移至已拆除行人欄杆的位置，方便乘客候車。署方會與路政署密切監察工程進度，並適時匯報最新進展。

要求九巴 297 線九龍灣常悅道至紅磡(紅鸞道)路段 增設分段收費

4. 委員表示九巴 297 號線由紅磡(紅鸞道)往坑口(北)方向設有分段收費，由茵怡花園巴士站後上車前往坑口(北)，車資只需\$5.1，但由坑口(北)往紅磡(紅鸞道)的巴士路段卻未有設分段收費，居民即使在土瓜灣上車，仍需繳付全費\$9.9 的車資，此舉對在中途上車的紅磡、土瓜灣居民十分不公。委員要求九巴公司考慮於九龍灣常悅道至紅磡(紅鸞道)路段設立分段收

費，並考慮將現時在部分新界地區試行的分段收費措施推廣至九龍地區，以減輕居民的車費開支。

5. 運輸署表示已將議員對九巴第 297 號線於九龍灣常悅道至紅磡(紅鸞道)路段增設分段收費的意見轉介巴士公司考慮。署方會繼續鼓勵各專營巴士公司因應個別路線的營運情況、公司的財政狀況、乘客的需求及經濟環境等，盡可能在個別路線上實施分段收費，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及有效地運用巴士資源。

6. 九巴公司表示在推行分段收費時，須審慎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相關路線性質、對乘客影響及對整體票價的壓力等。公司已備悉議員的意見，並會於未來規劃服務時作參考。

要求加強宣傳有關在行人路踏單車事宜

7. 委員表示因肺炎疫情和自實施限聚令以來，不少食肆為求生存逐漸加強以外賣模式經營，當中不少送遞人員以單車代步進行外賣派遞。有市民指部份送遞員策騎速度過快，容易撞到市民和引致交通意外。委員要求相關政府部門提供本年 1 月至 6 月期間，在九龍城區內接獲的相關投訴數字，並要求於會議後致函相關政府部門，促請部門就有關問題加強宣傳，以改善上述情況和保障市民安全。

8. 運輸署表示，該署於 2020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並未收到在九龍城區內行人路上踏單車的投訴，亦沒有單車在行人路上釀成交通意外的記錄。根據《道路使用者守則》，單車被視作為車輛，在道路上，踏單車者有責任遵守適用於駕駛人士的規例和規則，而在行人路上不可踏單車。署方和警方一直與「道路安全議會」緊密合作，透過宣傳及教育，向駕駛人士及駕駛單車人士傳達互相尊重的信息。這些宣傳和教育刊物旨在提醒駕駛人士尊重駕駛單車人士擁有共用道路的權利，而駕駛人士和駕駛單車人士亦應互諒互讓，避免意外發生。

9. 香港警務處表示，九龍城警區於 2020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共接獲 9 宗涉及單車的交通事故個案，其中一宗是在單車公園發生，其餘全部在馬路發生。警區人員在上述期間合共發出 6 張傳票予違例踏單車人士。警方

一直關注區內的交通情況，並會根據實際情況不定時對違例車輛或踏單車人士作出票控。警方會繼續監察區內的交通情況，並根據警隊的「重點交通執法項目」，對違例車輛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以確保道路安全及交通暢順。

10.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表示，於本年 1 月至 6 月期間並沒有接獲在區內行人路上非法踏單車及策騎速度過快或導致意外的投訴或報告。民政處如接獲任何有關投訴或意見，會轉介予政府相關部門包括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跟進。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7 月